附件：

桓仁县医联体合作协议书（样式）

甲方： 医院

乙方： 乡镇（中心）卫生院

为了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推进分级诊疗试点工作，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、就医机制，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、医疗技术水平和医疗运行效率，缓解群众“看病难、看病贵”的问题。甲乙双方组建成立医疗联合体，按照医联体内业务协作、人才培养、资源共享、共同发展的目标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甲方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双向转诊

1. 甲方、乙方执行双向转诊程序，乙方需将急危重症的患者转往甲方，甲方将常见病、多发病、慢性病及部分疾病的康复治疗下转到乙方。

2. 甲方开通转诊绿色通道，安排专人负责，接收并分流乙方转诊住院患者直接入住病房，转诊就诊、检查患者以预约形式优先就诊。

3. 甲方接乙方通知安排相关临床科室做好接诊准备，将接诊科室名称、院内位置、注意事项等通过电话反馈给乙方。

4. 甲方接诊科室人员优先安排以上转入患者，进行检查或办理住院，并保存双向转诊（转出）单。

5. 患者转回由甲方主管医师开具双向转诊单（回转）单报甲方责任科室办理转回手续，责任科室通知乙方做好接诊准备，并将回转信息提供约乙方。

6. 甲方接诊科室继续跟踪回转患者的后续治疗，与乙方人员充分沟通，进行必要的业务指导。

（二）技术指导

1. 甲方在已发展成熟的医疗技术中筛选适宜乙方开展的诊疗项目，指导乙方实施并推广。

2. 甲方帮助乙方完善医疗管理、医疗安全、医疗服务等方面的工作制度，进一步优化流程，提高乙方的医疗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。

3. 甲方根据乙方需求对其相关专业进行对口帮扶，定期派驻专家到乙方开展坐诊、查房、讲课等，帮助乙方确定并开展特色专业，对专业的发展进行指导，甲方也可派出指导医师参与乙方家庭医生签约团队。

4. 甲方筛选适宜的科研项目，邀请乙方共同参与。

（三）人才培养

1. 甲方为乙方人员提供免费进修、培训机会。

2. 甲方举办短期培训班、学术交流等，对乙方人员进行免费轮训，提升其业务水平。

（四）资源共享

1. 甲方负责承担乙方没有能力开展的检查、检验项目。甲方向乙方提供共享检查检验设备，推进检查检验结果互认，甲方向乙方提供远程诊疗服务。

2. 甲方可向乙方提供供应室消毒服务。

二、乙方的权利义务

（一）双向转诊

1. 甲方、乙方执行双向转诊程序，乙方需将急危重症的患者转往甲方，接收甲方下转患者。

2. 乙方通过甲方双向转诊负责人，将符合转诊指征的患者基本信息上传至甲方，并填写双向转诊单（上转）。

3. 乙方应妥善安排患者转诊到甲方，并提前与甲方相关人员联系。病情危重者由甲方派出救护车接回，其他患者可酌情护送转诊。双向转诊（上转）单由患者携带直接前往甲方接诊科室就诊或办理住院。

4. 乙方根据甲方回转患者信息，做好回转患者的接诊准备。

5. 乙方主动与甲方患者转出科室加强联系，保障患者治疗的连贯性和延续性。

（二）技术支持

1. 乙方在甲方指导下开展新技术、新业务，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诊疗标准执行。

2. 乙方在甲方的指导下确定业务发展方向，积极配合甲方的技术帮扶工作，并提供相应的硬件条件。

3. 乙方积极参与甲方科研工作，或协作开展科研工作。

（三）人才培训

1. 乙方要设置上级医生工作室，为上级医师下乡指导提供便利条件。

2. 乙方积极组织人员参加甲方组织的医师培训和学术交流等，并对参加人员的学习效果进行测评。

3. 乙方将年度进修计划，包括人数、进修专业等相关内容报送给甲方，方便甲方进行统一安排。

4. 乙方可对甲方的业务培训提出要求和建议。

（四）资源共享

1. 乙方根据自身条件开展检查、检验项目，对因条件所限无法开展的检查、检验项目，需转至甲方处开展，或者通过远程诊疗共享甲方资源。

2. 在紧急情况下，乙方有义务在设备等资源上有偿支持甲方。

三、组织管理

（一）甲方、乙方协同推进医联体建设，逐步实现“三通”：

1. 人员互通。通过上挂、下派、进修、培训等多种形式，促进医联体内各类人员合理流动，满足医疗卫生服务需求，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；

2. 资源互通。共享检查检验设备，推进检查检验结果互认，充分发挥医联体内优质医疗资源，共同做好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服务工作；

3. 医疗互通。资源共享，借助信息化手段，开展预约挂号、预约住院、远程会诊等医疗服务。县级医院逐步将常见病、多发病、慢性病的普通门诊，以及部分疾病的住院康复治疗下移到乡镇（中心）卫生院。

4. 完善危急重症患者上转救治绿色通道，各乡镇（中心）卫生院要积极配合医联体内上级综合医院，参与急危重患者抢救，服从120急救中心急救车辆调度，接转诊危急重患者，为抢救患者生命赢得宝贵时间。需转诊危急重患者到县域外上级医院就诊的，由县级综合医院负责。

（二）甲方协同联合体内成员单位组建领导小组。由甲方担任医联长，主要解决联合体内业务发展、工作机制、对外宣传、协议履行、激励手段等问题。乙方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应积极参加联合体例会，总结工作，交流经验，提出建设性意见，促进联合体的健康发展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。本协议有效期自协议签订之日起3年。协议到期后，根据双方意愿可续约。

（二）本协议一式3份，双方各执1份，县卫计局备案1份。本协议生效后，双方对协议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，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乙方（盖章）：

甲方签字： 乙方签字：

签订日期： 签订日期：

­­­­­­­

抄送：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协办公室。

（共印90份）

桓仁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4月27日印发